

注销公告

包头稀土高新区向阳花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登记证号：150207A0626，信用代码：52150200MJ229331XN,经理事会研究决议,拟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特成立清算组,请债权债务于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社会组织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联系人：张正阳,联系电话15647224139,特此公告。

公 告

1.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根据《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沙尔沁工业区总体规划（2013—2030）》合同约定,贵单位尚有部分规划服务尾款未予结清。现我单位郑重声明,请贵单位自本声明见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速与我单位联系尾款支付事宜。若逾期未联系,将视为贵单位自动放弃相关权益,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贵单位自行承担。2.内蒙古茂吉电力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根据《呼和浩特海拉尔大街315KVA 变压器移位工程》合同约定,贵单位尚有部分工程尾款未予结清。现我单位郑重声明,请贵单位自本声明见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交结算材料与我单位联系尾款支付事宜。若逾期未联系并提供结算材料,将视为贵单位自动放弃相关权益,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贵单位自行承担。3.呼和浩特市世洁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呼和浩特市海拉尔东街-海拉尔西街-金海路改造提升工程金川燃气管线迁改协议书》合同约定,贵单位有部分2021年金海路燃气管道改造工程的工程款未予结清。现我单位郑重声明,请贵单位自本声明见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交结算材料与我单位联系尾款支付事宜。若逾期未联系并提供结算材料,将视为贵单位自动放弃相关权益,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贵单位自行承担。4.呼和浩特市慧敏交通设施安装有限公司:根据《呼和浩特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拉尔东街-海拉尔西街-金海路改造提升工程交通信号灯系统及相关设施迁改工程专业分包》合同约定,贵单位尚有部分工程尾款未予结清。现我单位郑重声明,请贵单位自本声明见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交结算材料与我单位联系尾款支付事宜。若逾期未联系并提供结算材料,将视为贵单位自动放弃相关权益,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贵单位自行承担。

联系人: 王晓、高龙龙

联系电话: 0471-8127933

地址:呼和浩特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沙尔沁镇阳光大街管委会新办公楼1号2012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金达钒钛(通辽)新材料有限公司 钒钛新材料及储能电池一体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项目名称:金达钒钛(通辽)新材料有限公司钒钛新材料及储能电池一体化项目。建设地点: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奈曼旗大沁他拉镇工业园区。

项目投资:本项目总投资950000万元。

建设内容与建设规模:拟建年产12万吨钛金属和2.5GWh/年钒电池生产线;并配套建设深冷氧气站、污水处理站、中央控制室、食堂、机修等工程及辅助设施。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链接:https://share.weiyun.com/rw2mm1nQ 密码:grgbat。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周边的住户、单位。四、公众参与调查表下载链接:https://share.weiyun.com/nVb1UYNz。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办法。1.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至邮箱:2572002793@qq.com。2.填写纸质公众意见表并投递意见箱;建设单位:金达钒钛(通辽)新材料有限公司。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众可在本公告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通过邮件、电话等形式向环评单位或建设单位反映意见和建议。本次公示,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2025年8月15日至2025年8月28日(10个工作日)。七、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内蒙古清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杨经理;电话:16647797333。八、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金达钒钛(通辽)新材料有限公司;联系人:武学泽;电话:17731578050。

金达钒钛(通辽)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5日

内蒙古紫倡国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00吨高纯碱金属材料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的方式和途径,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链接:https://pan.baidu.com/s/1UAe1fe8DiOlAFBoLu3WvwQ,提取码:qqmc。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本项目周边的住户、单位。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方式。建设项目环评公众意见表下载网址: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办法。1.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至邮箱:466348202@qq.com。2.填写纸质公众意见表并投递意见箱;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沙尔沁工业区。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众可在本公告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向环评单位或建设单位反映意见和建议。本次公示,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2025年8月11日至2025年8月25日(10个工作日)。六、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内蒙古信中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七、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建设单位:内蒙古紫倡国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卜总。联系方式:15846110134。通讯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沙尔沁工业区。

内蒙古紫倡国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5日

通辽建龙硫磺制酸余热发电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第二次公告如下: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的方式和途径:通过网盘分享的文件: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9XL--oxfwoZ4Gw4BLr66UKA提取码:w9v7。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周边的住户。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方式: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办法。1.公众意见表,发至邮箱:3783517967@qq.com。2.填写纸质公众意见表并投递意见箱。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众可在本公告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通过邮件、电话等形式向环评单位或建设单位反映意见和建议。六、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联系人:王刚。联系电话:13644853501。通辽建龙化工有限公司。2025年8月15日

遗失声明

●戴敏(身份证号150122198708081612)将呼和浩特市富力通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号楼2单元2802号房《商品房买卖合同》丢失,合同号YS2019069291●内蒙古圣舵联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遗失公章(编号1527010168021)、财务章(编号1527010170733)各一枚,声明作废●鄂尔多斯市隆耀矿山机电有限责任公司遗失合同章(编号15060210020090)一枚,声明作废●包头市昆都仑区小鲁食品经销部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编号JY11502032073445,声明作废●多伦县优盟厨电馆遗失开户许可证,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多伦县支行,核准号:J2023000529501,账号:0610037309200314550,声明作废●杭锦旗吉日嘎朗图拓润农副产品中心(代码:92150625MA0R5DC944)的公章、财务章、法人章丢失,声明作废●内蒙古跃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代码:91150602MA0RTRH528)的公章、财务章、法人章丢失,声明作废●鄂伦春自治旗宏盛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遗失财务章、法人章(法人:王淑梅),代码:931507230821743539,声明作废●鄂尔多斯市鑫尘国际教育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的公章丢失,编码:15060210217053,声明作废●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屹德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的公章丢失,声明作废●(父亲:张永军,母亲:贺俊仙)张喧遗失2014年3月14日出生在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医院的出生医学证明,证号:O150148677,特此声明作废●内蒙古惠邻顿供应链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代码91150602MADGHP-WG01,声明作废。